

# 驱蚊手环、驱蚊贴质量检测报告办理

产品名称	驱蚊手环、驱蚊贴质量检测报告办理
公司名称	国瑞中安集团-实验室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明高新产业园2号楼1层
联系电话	15815880040 15815880040

## 产品详情

驱蚊手环、驱蚊贴是指环形、贴纸形式的驱蚊用品。驱蚊手环一般佩戴在手腕、脚腕等处，驱蚊贴可以贴在皮肤、衣服上。这些产品外观五花八门，驱蚊时间从几小时至几天不等，价格从几元到上百元不等。

宣称天然无公害得驱蚊手环

由于驱蚊手环、驱蚊贴产品并没有国家标准，使得监督检查缺少依据，导致驱蚊手环、驱蚊贴等产品一直处于监管空白地带。

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对上海市生产、销售和网店销售的驱蚊手环、驱蚊贴产品开展了质量安全风险监测。从检测结果来看，驱蚊环、驱蚊贴产品中可能含有的昆虫驱避剂包括避蚊胺、驱蚊酯和羟哌酯，其中添加驱蚊酯的产品最为普遍，含量最低为0.6%，有些产品中驱蚊酯的含量高达近10%。

厂商多宣称其主要成分为植物精油，是香茅、薰衣草、桉叶、柠檬等天然植物提取而成，不含任何杀虫剂和化学成分，无毒无害，适合野营、登山、垂钓、站岗等多种场合，并且大多数标明适合婴幼儿或孕妇使用。

根据《农药管理条例》，凡预防、消灭或者控制蚊、蝇、蜚蠊、鼠和其他有害生物的化学合成剂或者来源于生物、其他天然物质的一种物质或者几种物质的混合物及其制剂均属于农药管理范围，必须经过国家授权部门进行产品化学、毒理学、药效、环境生态等方面的检验和试验，确定其药效稳定，对人体、环境无害方可生产销售。

家用卫生杀虫用品，例如盘式蚊香、电热蚊香片、电热蚊香液、杀虫气雾剂、驱蚊花露水等均属于《农药管理条例》的管理范围。驱蚊手环、驱蚊贴产品是以预防蚊虫为目的的产品，应属于家用卫生杀虫用品的范畴。

实际并未通过农药登记

驱蚊手环、驱蚊贴产品的生

产企业主要集中在广东、上海、山东、福建、浙江、江苏等地。这些生产企业均没有通过农药登记，也无农药生产批准证书，企业规模和生产情况均无从考证。

国内外标准情况 GB 24330-2009《家用卫生杀虫用品安全通用技术条件》是家用卫生杀虫用品的国家强制性标准，家用卫生杀虫用品均应符合该标准的规定。

该标准规定了家用卫生杀虫用品的有效成分使用要求、毒性、有效成分含量及允许波动范围、药效、热贮稳定性等项目要求，并且规定了盘式蚊香、电热蚊香片、电热蚊香液、杀虫气雾剂等重要剂型的有效成分含量及允许波动范围、热贮稳定性等重要指标的检验方法。

此外，GB/T 18416-2009《家用卫生杀虫用品蚊香》、GB/T 18417-2009《家用卫生杀虫用品电热蚊香片》、GB/T 18418-2009《家用卫生杀虫用品电热蚊香液》、GB/T 18419-2009《家用卫生杀虫用品杀虫气雾剂》等一系列家用卫生杀虫用品主要剂型的推荐性标准，规定了家用卫生杀虫用品的技术要求和检验方法。

目前，我国尚无相关国家标准对驱蚊手环、驱蚊贴的质量进行控制，仅仅依靠企业自行制定企业标准来进行质量控制，这可能导致市场上产品质量层次不齐。

驱蚊手环安全吗？

基于避蚊胺等驱虫成分对健康的潜在风险，美国环保署建议两个月以下的婴儿不得使用以避蚊胺为有效成分的驱蚊产品；美国儿科学会也建议一日使用不得超过3次，不建议两个月以下的婴儿使用。

加拿大卫生部禁止销售避蚊胺含量高于30%的驱蚊产品，并建议2~12岁的儿童使用的驱避产品中避蚊胺含量应低于10%，且一天不宜超过3次，两岁以下的儿童一天不宜超过1次，6个月内的婴儿不宜使用此类产品。

澳大利亚、日本等国家对于驱蚊产品的使用群体年龄、含量等也有相关限制规定。

质量安全状况 国内监管情况 由于驱蚊手环、驱蚊贴产品并没有国家标准，使得监督检查缺少依据，导致驱蚊手环、驱蚊贴等产品一直处于监管空白地带。随着伤害案例的不断增多以及媒体关注热度的提升，监管机构开始采用风险监测的手段来管理。

国内检测情况

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对本市生产、销售和网店销售的驱蚊手环、驱蚊贴产品开展了质量安全风险监测。采用GB 24330-2009《家用卫生杀虫用品安全通用技术条件》标准，对驱蚊手环、驱蚊贴产品的避蚊胺、驱蚊酯、驱蚊醇等化学驱虫成分进行风险监测。经检测，所有驱蚊手环、驱蚊贴样品均未进行农药登记；13%驱蚊手环、驱蚊贴样品检测出驱蚊酯，如果消费者在不知情的情况下长期使用，会对身体健康带来安全隐患。

广州质量监督检测研究院对广州市售的驱蚊手环、驱蚊贴产品进行了风险监测，结果发现产品中检出驱蚊酯、甲苯和二甲苯等有害物质。

## 媒体报道情况

近几年来，由于驱蚊手环、驱蚊贴产品引起的安全事件时有发生，产品的安全隐患逐渐显现出来。特别武汉媒体报道：湖北枣阳市的29名小学生，因佩戴驱蚊手环陆续出现头晕、恶心、腹痛、红肿等症状，被紧急送往医院治疗。

据医生介绍，孩子们临床表现为轻微中毒。

驱蚊手环、驱蚊贴频繁引发的安全事件，引起了有关部门对该类产品的重视。

央视《每周质量报告》栏目播出的《新型驱蚊产品隐忧》报道了驱蚊手环、驱蚊贴产品的质量隐患，引起了社会的广泛关注。主要质量问题本文对在实体店和网店购买的100批次新型驱蚊产品，进行了测定。测得两批次产品中含有避蚊胺，8批次产品含有驱蚊酯，1批次产品含有羟哌酯。

从检测结果来看，驱蚊环、驱蚊贴产品中可能含有的昆虫驱避剂包括避蚊胺、驱蚊酯和羟哌酯，其中添加驱蚊酯的产品最为普遍，含量最低为0.6%，有些产品中驱蚊酯的含量高达近10%，值得引起关注。

生产违反法律法规如前所述，驱蚊手环、驱蚊贴是以预防蚊虫为功能的产品，应该属于农药的范畴，按照农药产品进行管理。根据《农药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所有农药均应经过国家授权部门进行产品化学性质、毒理学、药效、环境生态等方面的检验和试验，确定其杀（驱）虫效果稳定，对人体、环境无害方可生产销售，经过临时登记和正式登记等审批手续，取得农药登记证和农药生产批准证书，其登记信息（包括农药登记证号、生产批准文号、产品标准号）应印在产品的外包装上。

驱避剂是我国农药剂型中的一类，其中包括了驱虫环（RL）、驱虫片（RM）、驱虫纸（RP）等剂型。然而，目前市场上几乎所有驱蚊手环、驱蚊贴均没有经过农药登记和生产许可，不能证明其驱蚊效果、安全性符合要求，违反《农药管理条例》的规定，均涉嫌违法生产。

产品成分标识存在欺诈行为 驱蚊手环、驱蚊贴产品均号称采用天然原料、精油成分，不含任何杀虫剂和化学成分，对人体没有任何毒性。但是通过抽样检测，有超过10%的驱蚊手环、驱蚊贴产品含有避蚊胺、驱蚊酯、羟哌酯等成分，与其标称的天然成分严重不符。

避蚊胺、驱蚊酯、羟哌酯均属于昆虫驱避剂，对人体有一定的危害风险。特别是避蚊胺在国际上争议较大，它从1965年开始被商品化，并广泛运用在驱蚊花露水、驱蚊液等驱蚊产品中。然而，也有研究发现避蚊胺对健康存在多种风险，如会抑制乙酰胆碱酯酶，长期接触可能诱发神经系统性疾病；在妊娠早期接触驱避剂可能引发儿童尿道下裂风险；会引发脑类疾病及其他神经性疾病；与癫痫症的发病有关；会导致儿童全身荨麻疹；会对生物体的DNA造成损害。

驱蚊手环、驱蚊贴产品在使用过程中，通常与人体直接接触并保持一段时间，如果消费者盲目相信其完全无毒，整日佩戴，长期大量使用该产品，会对身体健康带来伤害。

包装标识误导适用对象 大多数驱蚊手环、驱蚊贴产品均将包装和产品外观设计得精致美观，吸引儿童的喜欢和注意，并在包装上写明适用于婴幼儿、儿童或孕妇，并标注“可安心给宝宝使用”“婴童适用”“特别针对孕妇、婴儿设计”等字样，宣称适用于婴幼儿或孕产妇，并作为婴幼儿

用品进行销售。

目前，我国对于驱蚊产品是否适用于婴幼儿、孕妇等特殊人群并无相关规定，也没有针对婴幼儿、孕妇等特殊人群的驱蚊产品的分类依据。因此，这些标识存在严重误导消费者的行为。如果消费者盲目相信这类产品的标识，使婴幼儿和孕妇长期使用，将会对婴幼儿和孕妇造成伤害。

附：驱蚊手环驱蚊成分分析

(1) 拟除虫菊酯是一类化学合成菊酯的总称，具有高效、广谱、速效性好、击倒力强等特点，其化学性质稳定、残效较长，广泛应用于杀虫灭虫领域，毒性普遍较强。

(2) 避蚊胺 (DEET) 和驱蚊酯 (BAAPE) 是目前使用最多的人工合成蚊虫驱避剂，在我国均属于农药的范畴。2004年，美国国家职业安全与卫生研究所将避蚊胺列为致突变物质。目前研究数据表明驱蚊酯毒性要小于避蚊胺。

(3) 驱蚊手环中甲苯检出率最高，研究表明甲苯高浓度中毒时可发生肾、肝和脑细胞的坏死，慢性中毒主要是对中枢神经系统的损害。如果消费者长期使用含有甲苯的驱蚊产品必然会增加风险。

(4) 香茅油为常用的驱蚊精油，其主要有效成分为香茅醛、香茅醇、香叶醇，驱蚊贴、驱蚊手环等产品大多宣称含有香茅油。从检出情况可知，驱蚊手环大多含有香茅油的主要成分，但由于大部分产品为复合配方，同时含有多种植物精油，因此导致不同产品中香茅醛、香茅醇、香叶醇的含量范围分布较广。

植物精油虽然来源于大自然，但是并不代表自然的东西就是安全的，精油经过富集之后其中某些物质的浓度会大大增加，部分成分可能对眼睛、呼吸道粘膜以及皮肤产生刺激，严重的可能导致过敏。因此在产品中添加植物精油也需要设定限量值，避免滥用植物成分带来的风险。